

证券代码：002153

证券简称：石基信息

编号：2016-47

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提示：

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《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”）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，详见 2016 年 8 月 13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的公告文件。鉴于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2016 年 8 月 13 日实施）（以下简称“《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”）配套制度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4 号：股权激励》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修订，为了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严格符合《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深交所备忘录等配套制度规定，公司拟修订原《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 7 名，实到董事 7 名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为了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4 号：股权激励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以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对《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中的部分方案进行修订，修订后的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对行权价格、业绩条件、行权期限等事项做出调整。

因董事赖德源先生拟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其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，其余 6 名董事参与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《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摘要》（2016-49）详见 2016 年 8 月 22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，《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全文详见 2016 年 8 月 22 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变更原《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见 2016 年 8 月 22 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且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〉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修订后的《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，公司调整原《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考核管理办法》”，调整后的《考核管理办法》中设定的绩效考核指标具有科学性和合理性。

因董事赖德源先生拟作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其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，其余 6 名董事参与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修订后的《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（修订稿）》全文详见 2016 年 8 月 22 日的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且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3、《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；
- 4、《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
- 5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8 月 19 日